

项目编号：ZHDX013-26YJ

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6
一、总则.....	16
1、适用范围.....	16
2、定义.....	16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17
1、投标人投标流程.....	17
2、关于询问、质疑和投诉.....	18
3、关于保证金.....	20
4、关于联合体.....	21
5、关于进口产品.....	21
6、关于政府采购政策.....	21
7、关于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24
8、关于知识产权和保密事项.....	24
9、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24
10、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5
11、其他重要事项.....	26
三、招标文件.....	26
1、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26
2、招标文件主要内容.....	26
3、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26
4、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26
四、投标文件.....	27
1、投标文件的式样.....	27
2、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28
3、投标报价.....	28
4、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28

5、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29
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30
7、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30
8、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30
五、开标程序.....	31
1、“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31
2、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32
3、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32
六、资格审查.....	32
七、评审方法和程序.....	32
1、评标方法.....	32
2、评标程序.....	33
3、推荐中标候选人.....	35
4、编写评审报告.....	35
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35
6、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36
7、视同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其投标无效.....	36
八、中标.....	36
九、合同签订、履行及验收.....	37
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7
2、合同公告及备案.....	37
3、履行合同.....	37
4、验收或考核.....	38
十、废标及重新招标.....	38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	38
第四章 评审标准.....	40
一、评标方法.....	40
1. 资格性审查表.....	40
2. 符合性审查表.....	40

3.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43
二、政策性扣减.....	43
1、政策性扣减范围.....	47
2、政策性扣减方式.....	4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9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5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一、投标函.....	70
二、开标一览表.....	72
三、资格证明文件.....	74
四、投标人概况.....	82
五、投标人承诺书.....	90
六、投标方案.....	9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DX013-26YJ

项目名称：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475,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475,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475,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应急救援 设备类	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 升项目	1（批）	详见采购 文件	6,475,000 .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合同包 1(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其他组织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技术能力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无重大违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8) 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06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操作流程

1. 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 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 请投标人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http://sxggzyjy.xa.gov.cn/>），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

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6. 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逾期提交的，系统将拒绝接收。

7.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8.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9.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6)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8号) ;

(7)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

(8)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财库〔2021〕19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 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七路旭辉中心2号楼

联系方式: 029-865170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百隆广场B座1806室HMFHQ297号

联系方式: 188029355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姜颀垚、郭雪妮、周东林、王肇焜

电话: 188029355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单位名称：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029-86517091
2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姜颺垚、郭雪妮、周东林、王肇焜 联系方式：18802935532 邮箱：zhdxsx@163.com
3	监督机构	西安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
5	项目编号	ZHDX013-26YJ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6,475,000.00 元
8	是否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 否
9	是否接受联合体	☐ 是 ☒ 否
10	进口产品	☐ 是 ☒ 否
1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1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总价 30%首付款；全部货物供货到位，完成最终验收合格，中标单位开具合规全额增值税发票后，支付剩余合同总价 70%尾款。
14	质保期	项目中无人机产品质保期为自交付之日起 1 年；水泵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 2 年，其余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15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自投标文件递交之日起）
16	资格要求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审计报告可通过统一监管平台或手机应用程序查询。审计报告未赋码的，或已赋码但查询无效且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审计报告无效。）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其他组织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技术能力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无重大违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8）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备注： 1、所有资质证明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 2、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项按无效投标处理。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u>工业</u>。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8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分标准。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20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 疑	不组织
21	投标保证金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第三条规定，本项目免交投标保证金。
22	履约保证金	无
23	融资平台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
24	代理服务费	以预算金额为基准，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银行账户： 公司名称：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5041489880055 开 户 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25	投标文件份数	未中标投标人无需提供 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二副和电子版文件（U 盘）一份。（U 盘中含投标文件 word 版及签字盖章后的 pdf 版）
26	信用信息查询截至时间	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7	开标形式	☒ 不见面开标 ☐ 见面开标
28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30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要求详见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 3 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 3 家。
31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 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 转 80310
32	CA 业务网点	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网点 1：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 1 楼客服中心 客服电话：4006-369-888 网点 2：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 咨询电话：029-88661241 网点 3：西安市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2 楼 11#窗口 咨询电话：029-86510073 转 80211
33	特殊情况处理	当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34	注意事项	1、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2、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记录。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35	其他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 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格式如下，签字盖章后发回代理机构邮箱 zhdxxs@163.com 即可）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不参与投标告知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经研究决定，由于_____（不参与原因），我单位（单位名称）确认不参与关于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 特此说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的全过程。

1.2 本次招标采购项目属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2.5 中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投标人。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除货物以外规定由投标人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2.8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2.9 企业端：指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1、投标人投标流程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1.1 预览招标文件：打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1.2 办理注册登记（针对初次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用户）：

（1）办理诚信入库注册：在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后，投标人应先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完成“诚信入库登记”；

（2）办理数字认证（CA 锁）：一般分为法人锁（必选）、企业锁主锁（必选）及副锁（可选）。CA 锁将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CA 办理及售后服务统一由第三方机构（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3）绑定和激活 CA：将数字证书与诚信库中的投标人账户进行绑定。

1.3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1.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详见本章中的“投标文件”相关内容。

1.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1.6 在线参加开标大会：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

“不见面开标”系统后，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7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中标投标人注册：按照陕西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应由中标投标人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完成注册。

2、关于询问、质疑和投诉

2.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质疑方式：

① 在线质疑：

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②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3）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3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提出投诉。

(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标人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2.4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

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关于保证金

3.1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

3.2 投标保证金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第三条规定,本项目免交投标保证金。

3.3 履约保证金

(1) 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人可通过支票、本票、汇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也可通过履约担保函(包含纸质保函、电子保函)形式提交,其中采用纸质保函的,应当提交保函原件;采用电子保函的,可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即可选择电子履约

保函申请（点击申请后系统将自动跳转至电子保函业务平台，选择对应金融机构后，按要求填写相应信息申请），**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2）采用履约保函形式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① 履约保函的受益人为采购人，投标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时，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② 履约保函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保函申请人、项目名称、担保金额、保函有效期（履约保函的有效期至少应覆盖至合同验收之日，履约保函有效期不足的，投标人应向履约保函签发机构办理担保续期手续）；

③ 担保金额不少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交纳金额；

④ 保函申请人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原则上可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或多方作为保函申请人，然而对于电子保函，目前只能由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一方作为保函申请人。

（3）退还履约保证金

在采购项目验收通过后，中标投标人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到履约保证金原收取人处办理退还手续，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针对支票、本票、汇票、网上银行等支付形式）\当场返还（针对纸质保函）\当场注销（针对电子保函）。

4、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关于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

6、关于政府采购政策

6.1. 对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提供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的具体规定为准），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同时，

依据该办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根据企业性质分别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其中，《监狱企业证明函》应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未提供上述声明函\证明函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6.2. 节能、环保产品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附件。

(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附件。

(5)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单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6.3.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陕西省财政厅结合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实际,制定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简称融资办法)。

6.4.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合同包中含有多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合同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供应商应

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关于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组织现场踏勘\标前集中答疑。招标文件中明确载明安排上述活动的，各投标人应派出技术、预算等相关人员，在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现场踏勘\标前集中答疑。

投标人代表可在采购人指引下就采购内容相关数据进行实地测量，需要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解答的问题可以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做出。口头问题，口头答复；书面问题，将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整理后，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答疑纪要》。答疑纪要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中表述不一致的内容，以答疑纪要为准。

凡未参加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的投标人，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8、关于知识产权和保密事项

8.1.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委托人、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8.2.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9、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9.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有关要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

9.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3.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4.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后，将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10、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10.1. 合同分包

（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2）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3）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10.2 合同转包

（1）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2）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1、其他重要事项

11.1. 招标文件内所附网络链接仅供参考，不保证其长期有效性。

11.2. 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

2、招标文件主要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审标准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项目废标后重新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4、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能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当需要澄清或修改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投标人下载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4.4. 请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市级·〉西安市〕；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式样

1.1. 组成及格式

投标人依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给定形式进行编制投标文件。

1.2. 语言

招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1.3. 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但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2、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3、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3.1.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3.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其他位置相应内容表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 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4、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4.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

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4.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SXSZF）或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4.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5、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5.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5.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5.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6.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6.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承担相关责任。

6.3.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7、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8、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8.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8.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五、开标程序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1、“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投标人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投标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1. 投标人登录：开标前，请各投标人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1.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1.3. 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1.4. 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称及其投标报价。

1.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投标人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做相应的澄清。因投标人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2、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2.1. 投标人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 CA 锁、或携带的 CA 锁与加密文件的 CA 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2.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2.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在开评标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汇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等待或中止后续活动。

六、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核查。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于辨识，否则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七、评审方法和程序

1、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评标程序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或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资格性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4. 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本章第三小节“投标报价”所列需要修正情形，但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2）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规定的时间内（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规定时间”由评标委员会具体确定）。

3、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照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投标人名次按报价得分高低排序；若投标报价仍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填报评标报告。

4、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

或本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6、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委员会名单负有保密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7、视同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其投标无效

- 7.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7.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7.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中标

-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 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人，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 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
- 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上公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5.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模块中点击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投标人下载中标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一正两副（可根据需要调整数量）纸质投标（响应）文件用于备案及档案保存。
- 6.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

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7.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九、合同签订、履行及验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补充合同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

1.2.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投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4. 质疑或者投诉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合同公告及备案

2.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对合同进行公示，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 采购人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监管机构备案。

3、履行合同

3.1.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验收或考核

4.1. 采购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组织验收或考核。

4.2. 采购人按《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第728号）等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合同款项。

十、废标及重新招标

1.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3. 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密封性等形式检查阶段、资格审查阶段或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时，本项目将依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方式审批管理的通知》（市财发〔2017〕186号）的有关规定，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事前批准的采购方式继续进行。

4. 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在获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

银行户名：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41489880055

2.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准，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第四章 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 年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评审、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评审标准如下：

1. 资格性审查表

(1) 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审计报告可通过统一监管平台或手机应用程序查询。审计报告未赋码的，或已赋码但查询无效且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审计报告无效。）

3	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其他组织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技术能力声明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无重大违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8	信用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本项目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 审 内 容	
1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概况 (5) 投标人承诺书 (6) 投标方案
3	投标文件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有效，字迹清晰可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报 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 未超出报价范围 (4) 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性分析。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响应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其 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合法经营各类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 主观
产品技术指标 (硬件)	所投硬件产品数量准确无缺漏项，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25 分。“▲”号技术参数指标为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其他技术参数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号指标需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佐证材料视为负偏离。 注：可提供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测试报告等作为佐证材料。	25.00	客观
产品技术指标 (软件)	所投软件产品，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8 分。“▲”号技术参数指标为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其他技术参数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标“▲”号指标需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佐证材料视为负偏离。 注：需提供功能截图作为佐证材料。	8.00	客观
无人机一体化管控平台功能演示	所投产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功能逐条实时演示，完全满足技术要求得 1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演示功能漏项、缺项的视为负偏离。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演示时通过腾讯视频会议软件远程连线，投标人进行实时操作演示，不接受预录视频文件。演示所需计算机、软件、网络、测试环境全部由投标人自行准备，采购人不提供设备及网络，单家投标人演示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超时评审可以终止本次演示，未演示部分按缺项处理。 演示必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逐条进行实际操作，仅口头陈述、PPT 讲解，未进入系统实操的对应功能项，直接判定为演示缺项、漏项，视为负偏离。	10.00	客观
供货渠道证明	提供以下产品合法来源渠道的证明文件（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等），证明资料齐全，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需提供证明材料的产品：空吊无人机套装 1、空吊无人机套装 2、氢能动力系统、山地引水泵、远程高压消防水泵、便携泵。	3.00	客观
质量保证	一、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包含以下内容： ①质量管理体系及目标； ②质量控制流程及风险管理；	6.00	主观

	③质量保证承诺及应急预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合理，架构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产品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足以上评审标准完整性得 0.8 分，满足可实施性得 0.6 分，满足可针对性得 0.6 分，上述 3 项评审内容每项满分 2 分，最高得分 6 分。 注：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有一项内容缺陷扣 0.1 分。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供货安装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以下内容： ①项目服务团队配置； ②生产排产计划或采购计划、物流送货装卸实施方案； ③现场安装调试方案及工期保障实施方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合理，架构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产品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足以上评审标准完整性得 0.8 分，满足可实施性得 0.6 分，满足可针对性得 0.6 分，上述 3 项评审内容每项满分 2 分，最高得分 6 分。 注：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有一项内容缺陷扣 0.1 分。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6.00	主观
验收方案	一、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以下内容： ①验收组织安排、验收标准及验收程序； ②验收记录与档案管理。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合理，验收流程完整，对评审内容中	4.00	主观

	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产品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足以上评审标准完整性得 0.8 分，满足可实施性得 0.6 分，满足可针对性得 0.6 分，上述 2 项评审内容每项满分 2 分，最高得分 4 分。 注：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有一项内容缺陷扣 0.1 分。 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售后服务与培训方案	一、评审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履约保障与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以下内容： ①售后保障措施； ②使用单位人员培训方案。 二、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合理，售后服务措施及培训方案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产品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足以上评审标准完整性得 0.8 分，满足可实施性得 0.6 分，满足可针对性得 0.6 分，上述 2 项评审内容每一项满分 2 分，最高得分 4 分。 注：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有一项内容缺陷扣 0.1 分。 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4.00	主观
业绩	提供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投核心产品）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00	客观
产品软著	提供无人机相关信息化管理平台或管控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非投标人自有产品还需提供原厂合法授权。	1.00	客观
价格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30.00	客观

	为满分 30 分。		
异常低价 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0.00	客观

二、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以下两种优惠政策可同时享受）

2.1 小微企业的政策支持

2.1.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1.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1.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2.1.4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对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此合同文本仅供参考,中标人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合同条款)

森林火灾扑救能力提升项目

供货合同(草案)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合同草案条款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由中寰鼎信（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西安市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内容(包括采购品目、规格和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		大写				¥	

二、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2、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检测验收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材料费、税金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1、交货期：_____。

2、交货地点：_____。

四、质量要求：_____。

五、款项结算：_____。

六、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贮藏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补偿损失。

七、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通过后_____，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须自行解决全部问题。

6、质保期：

6.1 项目中无人机产品质保期为自交付之日起____年；水泵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年，其余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年。

6.2 质保期内若主要配件故障，更换后配件的质保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6.3 维修响应时间：乙方接到故障报告后在1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

八、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质量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九、验收：

1、甲方和乙方共同对产品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品牌、准确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必要时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逐项检验，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更换或退货。

安装调试：乙方应配合甲方的工期要求，负责在现场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乙方应提供全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材料、设施设备、人工等。试运行应当在甲方的监督下进行。

最终验收：产品/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行后，由乙方方向甲方递交产品/设备安装调试记录和竣工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系统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设备进行系统验收，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乙方负责联系)。

2、验收依据：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设计等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3、验收通过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4、产品的包装应为生产厂商出产时的原包装，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相应目标成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____%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情况决定是否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或因不可抗力情形之外，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保证与承诺不实的，即构成违约，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违反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实际产生的直接经济损失。

4、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招标文件
- 6、投标文件

十二、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_____种争议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大载重无人机、以水灭火装备等森林草原防灭火物资装备。

主要功能或目标：弥补我市森林防灭火先进装备短缺现状，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物资装备保障水平，不断提高秦岭高山火扑救能力，有效保护秦岭生态资源。

需满足的要求：采购的物资必须满足国家及行业强制性规定，相关装备器材质量性能可靠，能够按时保质完成采购需求，满足森林火灾扑救任务需要。

二、产品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本项目核心产品：无人机一体化管控平台、空吊无人机套装 1、空吊无人机套装 2 及无人机氢能动力系统。

序号	物资装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1	无人机一体化管控平台	1	套	平台采用“端-云-端”协同设计，分为三部分： 前端采集层：无人机（搭载高清相机/热成像等载荷）实时回传视频流及定位数据。 核心处理层：部署于指挥中心/边缘服务器，集成视频-GIS 时空对齐引擎、实时标注管理模块、多源数据融合服务。 应用交互层：提供 Web 端/移动指挥大屏端，支持视频与 GIS 同屏显示、多人协同标绘、多人位置自动互报、历史视频复盘等功能。 平台分为无人机遥控器端、桌面指挥端、空间视频服务、数据服务、PC 网页地图和手机端地图 6 个组件，通过互联网进行空间视频与 GIS 数据的交互。 功能模块为：桌面指挥端、手机端态势图、PC 端态势图、无人机遥控器端、空间视频与数据服务。 主要功能如下： 1. 支持无人机图传通过互联网直播到后端指挥平台； 2. 支持无人机图传通过局域网、专网直播到前端指挥平台； 3. 平台中无人机通过互联网直播视频延迟不超过 5 秒，通过局域网直播视频延迟不超过 3 秒； 4. 平台至少支持接入无人机可见光、热红外两种传感器信号； 5. 平台支持无人机不同倍率的摄像头直播信号接入； 6. 平台支持在地图上显示运行无人机的实时位置； 7. 无人机互联网直播视频流中需同步带有无人机姿态、位置、视角、俯仰角等关键信息； 8. 平台能够解析直播视频中无人机的姿态、位置、视角、俯仰角等关键信息，并与视频同步展示； 9. 平台能够根据直播视频中的元数据计算出视频对应的三维地理范围，视野中心点、中心视线； 10. 支持在指挥端的直播视频中直接量算地物的长度、面积及高度； ▲11. 指挥端支持将燃气管线、路网、井盖、物资位置等静态地理信

			息目标通过 AR 的形式叠加到直播画面中； ▲12. 指挥端支持将实时人员位置、消防车、救援船、现场火点火 线、过火区域等动态目标实时 AR 叠加到直播画面中； 13. 直播视频中 AR 实时叠加的目标，符号需要与地图端展示的一致； 14. 指挥端支持在直播视频画面中直接标记现场的火点、危险区域等 信息，这些信息立即呈现在指挥端的地图上，同时会同步到一线人员 的手机中； ▲15. 一线工作人员可以通过点击链接或者扫描二维码打开现场地图 获取现场态势，也可以通过手机端地图上报点、线、面等空间数据形 式的现场情况； 16. 一线工作人员通过手机端上报的现场情况，能够在数秒内同步到 指挥平台的地图和直播视频 AR 投射中； 17. 平台支持将无人机端识别的 AI 目标集成在直播视频流中传输到指 挥端； ▲18. 平台支持将直播视频中集成的 AI 目标实时呈现在指挥端的直播 视频中，并解算到地图对应的地理位置上； 19. 无人机录制的现场视频文件中需保留姿态、位置、视角、俯仰角 等关键信息； 20. 指挥端能够加载无人机录制的现场视频文件，通过对视频文件的 实时解码，实现与直播视频同样的地图对应能力，对应急过程进行复 盘； 21. 提供 2 年驻场运维服务保障，驻场人员需通过甲方认可。
2	空吊无人 机套装 1	1	套 1. 空机重量：$\leq 120\text{kg}$； ▲2. 载重：$\geq 200\text{kg}$； 3. 外形尺寸：（机臂展开，桨叶展开）$\leq 4500\text{mm} \times 4000\text{mm} \times 1300\text{mm}$、 外形尺寸（机臂折叠，桨叶折叠）$\leq 2000\text{mm} \times 1500\text{mm} \times 1100\text{mm}$； 4. 桨叶材质：碳纤维复合材料或优于； 5. 工作温度范围：-20 至 40°C； 6. 防护等级：$\geq \text{IP55}$； 7. 最大飞行距离：（空载）$\geq 30\text{km}$、（满载）$\geq 10\text{km}$； 8.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geq 15\text{m/s}$； 9. 最大抗风速度：$\geq 12\text{m/s}$； 10.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geq 5000\text{m}$； 11. 遥控器：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续航时间≥ 3 小时； 12. 空吊系统：配有吊绳长度≥ 30 米，具备线缆自动收放、按键挂钩 自动开合和线缆释放脱困功能； 13. 喊话器：有效传播距离≥ 500 米，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0°C； 14. 提供无人机意外损坏服务 1 年：在服务期内，由于意外导致的设 备损坏，可享受在设备保障额度内的免维修费； 15. 变频充电站：工作环境温度 0°C 至 40°C，油箱容量$\geq 30\text{L}$；交流输 出 220V，功率$\geq 1200\text{W}$； 16. 提供智能飞行电池$\times 4$，空吊系统（30 米钢丝绳）$\times 1$，变频充电 站$\times 2$，智能遥控器$\times 1$，风冷散热器$\times 2$，专用降落伞$\times 1$，喊话器套 装$\times 1$，多机协同套件$\times 4$，网络 RTK 服务（2 年），机身险一年，第 三者责任险（保障额度 130 万元），云平台使用权（1 年）。

3	空吊无人机套装 2	1	套	1. 空机重量：$\leq 120\text{kg}$； ▲2. 最大载重：$\geq 200\text{kg}$； 3. 外形尺寸：（机臂展开，桨叶展开）$\leq 4500\text{mm} \times 4000\text{mm} \times 1300\text{mm}$、外形尺寸（机臂折叠，桨叶折叠）$\leq 2000\text{mm} \times 1500\text{mm} \times 1100\text{mm}$； 4. 桨叶材质：碳纤维复合材料或优于； 5. 工作温度范围：-20 至 40°C； 6. 防护等级：$\geq \text{IP55}$； 7. 最大飞行距离：（空载）$\geq 30\text{km}$、（满载）$\geq 10\text{km}$； 8.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geq 15\text{m/s}$； 9. 最大抗风速度：$\geq 12\text{m/s}$； 10. 最大飞行海拔高度：$\geq 5000\text{m}$； 11. 遥控器：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续航时间≥ 3 小时； 12. 空吊系统：配有吊绳长度≥ 30 米，具备线缆自动收放、按键挂钩自动开合和线缆释放脱困功能； 13. 喊话器：有效传播距离≥ 500 米，工作环境温度-20 至 40°C； 14. 提供无人机意外损坏服务 1 年：在服务期内，由于意外导致的设备损坏，可享受在设备保障额度内的免维修费； 15. 智能充电器：重量$\leq 25\text{kg}$；工作环境温度$-10^{\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功率$\geq 10\text{KW}$；输出电流$\geq 180\text{A}$； 16. 提供智能飞行电池$\times 4$，空吊系统（30 米钢丝绳）$\times 1$，充电器$\times 2$，智能遥控器$\times 1$，风冷散热器$\times 2$，专用降落伞$\times 1$，喊话器套装$\times 1$，多机协同套件$\times 4$，网络 RTK 服务（2 年），机身险一年，第三者责任险（保障额度 130 万元），云平台使用权（1 年）。
4	无人机氢能动力系统	2	套	1. 氢动力系统，分别适配空吊无人机套装 1、空吊无人机套装 2 使用，每套氢动力系统含气瓶 2 个； 2. 气瓶容量：$\geq 25\text{L}$； 3. 工作压力：$\geq 45\text{MPa}$； 4. 燃料电池功率$\geq 36\text{kw}$； 5. 氢电版脚架 1 套，主控盒 1 个； ▲6. 挂载$\leq 80\text{kg}$，续航时间$\geq 30\text{min}$； 7. 气瓶需提供相关特种设备检验报告。
5	氢能移动电源	2	个	1. 最大功率：$\geq 1500\text{w}$； 2. 氢气输入压力：$\geq 0.07\text{MPa}$； 3. 重量：$\leq 7.5\text{kg}$； 4. 输入电压：交流 220V。
6	灭火弹抛投器	2	个	1. 投放方式：序列式电控； 2. 挂钩数量：≥ 6 个； ▲3. 单钩载重：$\geq 50\text{kg}$； 4. 控制方式：PSDK； 5. 安全功能：具备安全开关、可在遥控器显示载体状态。
7	无人机消防水桶	2	个	1. 水桶容量：$\geq 100\text{L}$； 2. 自重重量：$\leq 20\text{kg}$； 3. 桶身材质：铝合金材质； 4. 控制方式：电动线性 0 至 100%调节。

8	无人机消防水枪	3	个	1. 工作压力： $\geq 2.5\text{MPa}$ ； 2. 喷口有效射程： $\geq 35\text{m}$ ，喷射角度满足万向调节； 3. 安装方式：插入式快拆； 4. 连接方式：一体式锻造接头。 5. 满足每架无人机单独作业各 1 套和 2 架无人机联吊。
9	水溶灭火弹	3000	枚	1. 重量规格：40L 和 20L，各 1500 枚； 2. 材质：软体 pvc 材质； 3. 球体直径： $\leq 50\text{cm}$ ； 4. 降解时间：整体脆化粉化符合国家标准。
10	灭火阻燃剂	0.5	吨	1. 适用场景：主要适用于 A 类（固体物质火灾）； 2. 产品形态：固态（片状或粉末状或颗粒状）； 3. 稀释比例：产品固态溶解于水后（稀释比例 $\leq 1:200$ ）； 4. 保质期：5 年。
11	氢电版运载无人机	2	套	1. 无人机空机重量：40kg 至 60kg； 2. 最大起飞重量： $\geq 140\text{kg}$ ； 3. 最大轴距： $\leq 2400\text{mm}$ （对角线）； 4. 外形尺寸（机臂展开，桨叶展开）： $\leq 3300\text{mm} \times 333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机臂折叠，桨叶折叠）： $\leq 1200\text{mm} \times 13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 5. 工作温度范围： -20°C 至 40°C ； 6. 整机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 7. 起飞及降落阶段可承受的最大风力： $\geq 12\text{m/s}$ ； 8. 供电模式：支持氢、锂双供电模式； 9. 氢燃料电池模式续航：载重 $\geq 40\text{kg}$ ，续航 $\geq 40\text{min}$ ； 10. 提供智能遥控器*1 台，降落伞*1 个，智能飞行电池*2 块，空吊系统*1 个，全能变频充电站*1 个，12L 45Mpa 气瓶 2 个。
12	氢电版运载无人机照明喊话套件	2	套	1. 喊话方式：实时喊话（功率 $\geq 30\text{W}$ ），录音，音频文件播放，TTS 文字转语音（支持循环播放）； 2. 光通量：长亮 30000 $\text{lm} \pm 3\%$ （功率：300W）； 3. 光效：100 lm/W （功率：300W）。
13	氢电版运载无人机人员应急吊运套件	2	套	主承载连接环*2，承担系统主承载连接；Y 形双路连接带*2，连接人员吊带主吊点与备用吊点；无人机人员全身吊带*2，固定并承载被救人员（承重 $\geq 150\text{KG}$ 、断裂强度 $\geq 15\text{KN}$ ）。
14	氢气增压机	1	个	最小输入压力：3Mpa；最大输出压力 45Mpa；排量 120NL；供电：220VAC 1500w；配置：带控制面板电动活塞增压泵、不锈钢气体进出口软管、带脚轮运输箱。
15	无人机氢燃料	1152	瓶	25L、45Mpa 氢燃料。
16	机载多气体监测模块	1	个	1. 主机设备尺寸： $\leq 110\text{mm} \times 80\text{mm} \times 80\text{mm}$ ； 2. 质量： $\leq 240\text{g}$ ； 3. 设备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 4. 可监测气体：包括 H_2S 硫化氢、 C_xH_y 可燃气体、TVOC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 设备具备工作状态指示，显示内容包括：传感器、主程序、储存

				卡、网络通信、PSDK 无人机连接、卫星定位等工作状态。
17	无人机 1	2	套	1. 裸机重量（带普通桨叶）：不带电池：≤6kg，带电池：≤10kg； 2. 起飞重量：≥15kg； 3. 最大抗风速度≥12m/s； 4. IP 防护等级：≥IP55； 5. 最长飞行时间：≥50min； 6. 最大有效载荷：≥6kg； 7. 具备多载荷拓展能力，可搭载激光雷达、探照、喊话多类载荷； 8. 含遥控器、图传模块、标配电池、充电箱、桨叶；提供 100 万元保额三者险及长达 1 年的额度内维修服务； 9. 配置 3 块电池，容量：≥20000mAh。
18	无人机 1 双云台组件	2	个	可实现双云台安装，将负载安装至无人机 1 飞行器底部机头位置。
19	无人机飞控电池	7	个	1. 适配无人机 1 遥控器； 2. 容量：≥4900mAh。
20	激光雷达系统	1	个	1. 适配无人机 1； ▲2. 点云系统精度：120 米航高：高程≤3 厘米，平面≤4 厘米（RMSE），300 米航高：高程≤5 厘米，平面≤7.5 厘米（RMSE）； 3. 重量：≤1.60kg（不含单云台组件）； 4. 参考尺寸：≤长 200mm×宽 170mm×高 210mm； 5. 防护等级：≥IP54； 6. 工作温度：-20℃至 50℃； 7. 存储温度：-40℃至 70℃； 8. 最小有效探测距离：10m； 9. 在设备激活的第一年内，享有与设备主体等价值的保障额度，在额度内可享受不限次数的维修服务。
21	探照灯 1	2	个	1. 适配无人机 1； 2. 重量：≤800g； 3. 尺寸：≤长 130mm×宽 160mm×高 180mm； 4. 防护等级：≥IP54； 5. 工作温度：-20℃至 40℃； 6. 额定功率：≤120 瓦； 7. 有效探照距离：≥500 米； 8. 灯光模式：近光、远光、全开； 9. 调光模式：模拟调光。
22	喊话器 1	2	个	1. 适配无人机 1； 2. 重量：≤700g； 3. 尺寸：≤长 140mm×宽 120mm×高 140mm； 4. 额定功率：≤30 瓦； 5. 防护等级：≥IP54； 6. 工作温度：-20℃至 50℃； 7. 有效传播距离≥500 米； 8. 支持多种喊话模式：录音、实时、文本、文件。

23	机载三维建模边缘计算模块	1	套	1. 适配无人机 1； 2. 重量：≤130g； 3. 尺寸：≤长 100mm×宽 60mm×高 40mm； 4. 额定功率：≤35 瓦； 5. 内存：≥16GB LPDDR5； 6. 存储：≥256GB SSD； ▲7. 算力：≥100 TOPS； 8. 工作温度：-20℃至 50℃； 9. 存储温度：-20℃至 60℃； 10. 防护等级：≥IP55。
24	无人机 2	2	套	1. 裸机重量（带桨叶）：≤2kg； 2. 最大起飞重量：≥2000g； 3. 折叠后尺寸（长×宽×高）：≤380×420×220mm； 4. 对角线轴距：≤500 mm； 5. 最长飞行时间：≥50 分钟； 6. 最大抗风速度：≥12m/s； 7. 防护等级：≥IP55； 8.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6000 米； ▲9. 云台相机：广角相机有效像素≥4800 万；长焦相机有效像素≥4800 万，数字变焦倍数≥16 倍；热成像相机视频分辨率≥1280×1024； 10. 支持全彩夜视、黑白夜视； 11. 激光测距测量范围：≥1800m； 12. 配件：配备遥控器、充电管家和充电器、桨叶 1 对，安全箱，安全箱背带； 13. 提供意外损坏服务 1 年：在服务期内，由于意外导致的设备损坏，可享受在设备保障额度内的免维修费。提供无人机意外造成的第三方赔付保险，额度≥200 万元。
25	无人机 2 电池	4	块	1. 容量：≥6700 毫安时； 2. 充电环境温度：5℃至 45℃； 3. 最大充电功率≤240 瓦。
26	无人机 2 桨叶	4	套	静音抗结冰桨叶。
27	喊话器 2	1	个	1. 适配无人机 2； 2. 重量：≤100g； 3. 尺寸：≤长 80mm×宽 70mm×高 50mm； 4. 最大功率：≤15 瓦； 5. 防护等级：≥IP55； 6. 工作温度：-20℃至 50℃； 7. 有效广播距离≥300 米； 8. 支持多种喊话模式：录音、实时、文本、媒体文件。

28	探照灯 2	1	个	1. 适配无人机 2; 2. 重量: $\leq 100\text{g}$; 3. 尺寸: $\leq$ 长 80mm $\times$ 宽 170mm $\times$ 高 30mm ; 4. 防护等级: $\geq \text{IP55}$; 5. 工作温度: -20°C 至 50°C ; 6. 最大功率: ≤ 35 瓦; 7. 有效探照面积: ≥ 1000 平方米; 8. 工作方式: 常亮、爆闪。
29	无人机电池	6	块	1. 容量: ≥ 6700 毫安时; 2. 充电环境温度: 5°C 至 40°C ; 3. 最大充电功率 ≤ 210 瓦; 4. 适配现有大疆 M4T 无人机使用。
30	无人机 3	6	套	1. 标准起飞重量: $\leq 250\text{g}$; 2. 续航能力: ≥ 35 分钟; 3. 尺寸: 折叠 (不带桨): $\leq$ 长 160mm $\times$ 宽 100mm $\times$ 高 70mm , 展开 (含桨叶): $\leq$ 长 310mm $\times$ 宽 380mm $\times$ 高 100mm ; 4. 最大抗风速度: $\geq 12\text{m/s}$; 5. 工作环境温度: -10°C 至 40°C ; ▲ 6. 影像传感器: 1 英寸 CMOS, 有效像素 ≥ 5000 万; 7. 配件: 至少包含无人机 1 架, 遥控器 1 个, 3 块长续航智能飞行电池 (容量: $\geq 4600\text{mAh}$), 充电器 1 个及增强图传模块; 8. 提供机身险 2 年: 在服务期内, 由于意外导致的设备损坏, 支付置换费用可将损坏产品置换为完好产品。
31	便携式视频采集设备	4	套	1. 尺寸: $\leq$ 长 145mm $\times$ 宽 45mm $\times$ 高 34mm ; 2. 重量: $\leq 200\text{g}$; 3. 触控屏: 尺寸 ≥ 2.0 英寸, 分辨率 $\geq 550 \times 310$, 亮度 ≥ 1000 尼特; 4. 内存卡: $\geq 256\text{GB}$; 5. 麦克风: ≥ 3 个; 6. 相机变焦支持数码变焦; 7. 图片格式支持 JPEG/DNG/JPEG+DNG; 8. 视频格式支持 MP4; 9. 配件: 包括无线图传收发器一对、续航手柄、云台夹、螺纹手柄、收纳包、三脚架。

32	便携式音频采集设备	2	套	发射器： 1. 尺寸：≤长 30mm×宽 30mm×高 20mm； 2. 重量：≤20g； 3. 蓝牙协议：支持蓝牙协议 5.4； 4. 电池容量：≥130mAh； 5. 充电环境温度：5℃至 45℃； 6. 工作环境温度：-10℃至 45℃； 7. 工作时间：≥8 小时； 接收器： 1. 尺寸：≤长 55mm×宽 30mm×高 22mm； 2. 重量：≤30g； 3. 蓝牙协议：支持蓝牙协议 5.4； 4. 电池容量：≥275mAh； 5. 充电环境温度：5℃至 45℃； 6. 工作环境温度：-10℃至 45℃； 7. 工作时间：≥10 小时； 8. 配件：包括防风毛套、磁铁、磁吸背夹、手持杆、发射器磁吸充电线、收纳袋。
33	音视频连接转换器材	1	批	3.5mm 音频连接线（10 米/2 米/1 米各 10 条）、6.25mm 音频连接线（10 米/2 米/1 米各 10 条）、HDMI1 分 2 同屏器 6 个、USB- C 至 USB- C PD 数据线 10 条、3.5mm 转 6.25mm/莲花头转接头各 10 个、卡农接口转换头 10 个、音频反馈抑制器 3 台、混音器 2 台。
34	手持热成像仪	4	个	1. 重量：≤520g； 2. 尺寸：≤90mm×75mm×170mm； 3. 可见光分辨率：≥1920×1080； 4. 图像显示分辨率：≥1024×768； 5. 图像显示器类型：OLED； 6. 图像支持模式：白热模式，黑热模式，红热模式，融合模式，可见光模式，双光融合模式； 7. 工作温度：-30℃至 55℃； 8. 防护等级：≥IP67； 9. 热成像分辨率：640×512； 10. 热成像帧频：50fps； 11. 噪声等效温差 NETD≤45 mK（25℃，F1.0）。

35	山地引水泵	1	套	整套设备由发动机、高压柱塞泵、喷枪、控制机构、机架、进水管等组成。 1. 发动机采用双缸. 风冷式四冲程汽油机; ▲2. 功率: $\geq 35\text{HP}$; 3. 点火方式: 电子脉冲点火; 4. 启动方式: 电启动; 5. 排量: $\geq 990\text{cc}$; 6. 机油容量: $\geq 2\text{L}$; 7. 燃油: 92#以上汽油; 8. 燃油箱容积: $\geq 25\text{L}$; ▲9. 最大流量: $\geq 250\text{L}/\text{min}$; 10. 最大吸程: $\geq 7\text{m}$; 11. 进水口直径: 50mm; 12. 出水口直径: 40mm; 13. 最大压力: $\geq 12\text{MPa}$; 14. 工作压力: $\geq 10\text{Mpa}$; ▲15. 最大射程: $\geq 45\text{m}$; 16. 最大扬程: $\geq 1000\text{m}$; 17. 配套高压双层消防水带 1000 米, 配备耐高压多功能喷枪 1 把、高压直流喷枪 1 把; 不锈钢耐高压三通分水器 1 个; 专用扳手 2 个; 耐高压胶管 1 根 (10 米, 含 2 个快速接头); 带底阀进水管 1 根, 长度不小于 5 米; 修理工具 1 套。
36	远程高压消防水泵	8	套	1. 结构: 泵组为自动泄压水润滑柱塞泵与四冲程双缸风冷发动机组成; 2. 发动机: 四冲程、双缸、风冷, 功率$\geq 20.5\text{kW}$ (28HP); 3. 启动方式: 电启动; 4. 装有可调式自动溢流安全阀、超压自动熄火装置; 5. 泵在横向、纵向倾斜 25° 的情况下, 在额定工作压力下, 连续运转不小于 1 小时, 水泵应能正常工作; 6. 引水方式: 具有自动引水, 吸程$\geq 6\text{m}$; ▲7. 最大流量: $\geq 2.5\text{L}/\text{s}$; 8. 最大压力: $\geq 8\text{MPa}$; ▲9. 扬程: $\geq 800\text{m}$; 10. 配备直流喷枪、雾化喷枪、单向阀、三通分水器、转换接头、止水钳; 水带托盘、过路廊桥, 可拼接≥ 4 米跨路防护。
37	便携泵	14	套	1. 闭式四级金属叶轮离心泵, 具有减震支撑结构. 防反转保护结构。配备全方位保护框架, 可以使水泵在各个方向都可存放, 可立、可卧、可侧方位存放。泵与泵之间可以串联架设、并联架设、串并联架设, 并能正常工作; 2. 配套动力: 单缸二冲程汽油发动机; 功率/转速: $\geq 13\text{HP}/12000\text{r}/\text{min}$. 排量: $\geq 100\text{cc}$; ▲3. 最大射程: $\geq 35\text{m}$; ▲4. 最大流量: $\geq 330\text{L}/\text{min}$; 5. 最大压力: $\geq 3.5\text{MPa}$; 6. 最大扬程: $\geq 350\text{m}$; 7. 吸水深度: $\geq 7\text{m}$; 8. 出水尺寸: 1.5 寸标准接口;

				9. 进水尺寸：2 寸标准接口； 10. 启动方式：手拉启动、一键式电启动、无接触感应控制启动、遥控启动；电启动马达与水泵主机一体式； 11. 启动时间：≤5s； 12. 引水手泵形式：配备防漏气不锈钢手泵； 13. 水泵材质：泵壳、泵体采用高强度抗腐蚀铝合金铸造；内置燃油过滤器，油泵中装有滤网； 14. 整机净质量：≤12.5kg； 15. 综合油耗：≤3L/h； 16. 冷却方式：闭路循环强制水冷系统和自然风冷复合冷却方式； 17. 保护系统：发动机带高温自动保护装置. 启动过流自动保护功能；无水保护功能，超速保护功能； 18. 冷启动性能：在油路充满燃油的情况下，冷启动时间≤5s； 19. 发电系统：自带发电系统，发电电压 14.6V； 20. 控制面板：集成启动按钮、熄火开关； 21. 显示屏：具有液晶一体化显示屏，可显示机器工作压力. 转速. 缸体温度和累计工作时间； 22. 启动电源：外置启动电源，具有随机自充电功能，可反复充电，充电电压 14.5V；电池充满电启动次数>120 次；同时具有 LED 照明、USB 接口充电功能； 23. 油管连接：快速接头； 24. 横纵向倾斜性能：水泵在横向纵向倾斜 25° 的条件下，在额定工况下，各连续运转 1h，应能正常工作； 25. 油箱容量：≥24L，外挂油箱，设置独立加油口，可实现不停机加油； 26. 携行方式：双肩背包，带有反光显示条，背包两侧有袋子可以放置配件工具等物品； 27. 配置明细：水泵主机：1 台；油箱：1 个；引水泵：1 个；进水管：1 套，直径 50mm；单向阀：1 个；三通分水器：1 个；直流喷枪：1 个；雾化喷枪：1 个；专用扳手：2 个，转换接头 1 个；止水钳：1 个。水带：300 米，内径 38mm，爆破压力：≥9.5MPa；带快接头。
38	50 压力 25mm 水带 (30 米每条)	10 0	条	1. 材质：采用聚氨酯内衬，外层为涤纶长丝； 2. 单位长度质量：≤180g/m； ▲3. 爆破压力：≥15MPa； 4. 延伸率：≤4.0% 5. 膨胀率：≤5.0%； 6. 附着强度：≥35N/25mm； 7. 扯断强度：≥45MPa； 8. 水带口径：25mm，30 米/条，水带配备森林消防专用接口； 9. 耐磨性能：进行 100 次耐磨试验后，水带在 5.0MPa 设计工作压力下，未发生渗漏或破裂。
39	50 压力 40mm 水带 (30 米每条)	10 0	条	1. 材质：采用聚氨酯内衬，外层为涤纶长丝； 2. 单位长度质量：≤230g/m； ▲3. 爆破压力：≥15MPa； 4. 延伸率：≤10.0%， 5. 膨胀率：≤10.0%；

				6. 附着强度 $\geq$: 39N/25mm; 7. 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处不应发生渗漏、爆破或滑脱; 8. 水带口径: 40mm, 30 米/条, 水带配备森林消防专用接口。
40	80 压力 40mm 水带 (30 米每 条)	10 0	条	1. 材质: 采用聚氨酯内衬, 外层为涤纶长丝; 2. 单位长度质量: $\leq$ 200g/m; ▲3. 爆破压力: $\geq$ 20MPa; 4. 延伸率: $\leq$ 3.0%, 5. 膨胀率: $\leq$ 2.0%; 6. 附着强度: $\geq$ 39N/25mm; 7. 水带与消防接口连接处不应发生渗漏、爆破或滑脱; 8. 水带口径: 40mm, 30 米/条, 水带配备森林消防专用接口。
41	移动水囊 2 吨	20	个	1. 容积: $\geq$ 2000 升; 2. 材质: 涤纶织物; 3. 无毒、无味、不污染水源、耐老化性耐水性良好; 4. 结构简洁、耐折、稳定性好, 成型快; 5. 提供斜坡、平底水囊。
42	移动消防 水池 5 吨	10	个	1. 容积: $\geq$ 5000 升; 2. 材质: 涤纶织物; 3. 断裂强力 $\geq$ 3500N/5cm; 4. 阻燃时间: <10s 自熄; 具有抗磨损性、抗撕裂性、强度高、经久耐用。
43	视频会议 平板一体 机	1	套	1. 屏幕尺寸 $\geq$ 65 吋; 分辨率 4K; 触摸柔光屏; 2. 拾音距离 $\geq$ 8 米; 3. 内置蓝牙摄像头、WiFi、麦克风、扬声器; 4. 支持双系统: 安卓系统/win10 及以上系统, 智慧投屏; 5. CPU: 8 核处理器、内存 $\geq$ 8GB、内置存储 $\geq$ 64GB; 6. 支持接口: USB、Type-c、USB2.0、HDMI IN、HDMI OUT; 7. 能够实现 1080P 云会议功能; 8. 配备落地支架、遥控器。
44	控制台	1	台	1. 重量: $\leq$ 2kg; 2. 尺寸: $\leq$ 320mm x 180mm x 100mm; 3. 工作温度: 0° C 至 50° C; 4. 最大功耗: $\leq$ 6 瓦; 5. 支持协议: VISCA、ONVIF v2.4、Pelco-D、Pelco-P、VISCA; 6. 控制: 支持配备 4 维专业操纵摇杆, 支持云台无极变速控制; 7. 支持通道数: 最大支持管理 255 台摄像机; 8. 显示: 支持中英文, 蓝色背光显示。

三、商务要求

- 1、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
- 2、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总价 30%首付款; 全部货物供货到位, 完成最终验收合格, 中标单位开具合规全额增值税发票后, 支付剩余合同总价 70%尾款。
- 4、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行业合格标准。

5、质保期：

5.1 项目中无人机产品质保期为自交付之日起1年；水泵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2年，其余产品质保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不少于3年。

5.2 质保期内若主要配件故障，更换后配件的质保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

5.3 维修响应时间：中标单位接到故障报告后在1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

6、验收要求：

6.1 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共同对产品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品牌、准确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必要时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逐项检验，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中标单位应更换或退货。

安装调试：中标单位应配合采购人的工期要求，负责在现场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中标单位应提供全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材料、设施设备、人工等。试运行应当在采购人的监督下进行。

最终验收：产品/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行后，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人递交产品/设备安装调试记录和竣工通知书，经采购人确认后，组织中标单位进行系统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设备进行系统验收，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联系)。

6.2 验收依据：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设计等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6.3 验收通过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6.4 产品的包装应为生产厂商出产时的原包装，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

7. 其他要求

7.1 中标单位应具有提供备品备件的能力。设备出现故障时，能及时予以替换，保证产品正常运行。

7.2 在质保期内因中标单位责任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返修。不能维修的，整件更换。质保期内，中标单位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定期检查和保养。

7.3 中标单位须协助采购人开展无人机飞行计划报备、空域申报，并做好与相关部

门沟通协调，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7.4 中标单位负责配合做好本项目有关采购设备的仓储、运送保障服务和技术支持，并按采购人工作需要抵达指定地点。

7.5 中标单位负责运输配送、安装调试、问题整改等服务保障过程的安全工作。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名 称 : 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目 录

一、投标函	XX
二、开标一览表	XX
三、资格证明文件	XX
四、投标人概况	XX
五、投标人承诺书	XX
六、投标方案	XX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你方的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和答疑纪要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并承担合同责任和义务。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3、我方已悉知并及时关注了贵单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6、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我方的投标文件在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9、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1）将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提交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两副；（3）遵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10、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投 标 人：_____（公 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开标一览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元
交货期	

注：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元)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添行，分项报价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

2. 表格空间不足时，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和《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审计报告可通过统一监管平台或手机应用程序查询。审计报告未赋码的，或已赋码但查询无效且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审计报告无效。）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其他组织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技术能力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无重大违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8）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格式一：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 (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二：

设备、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三：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市场监督管理局）之（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委托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本授权有效期：本授权书自投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后附：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格式六：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本公司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七：

企业关系关联书面声明

一、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一）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_____（没有填无）。

（二）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人概况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经营范围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号	等级	类型		
从业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残疾人 数量		少数民族 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单位					
关系	单位名称				
说明	1.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填写“上年度营业收入”； 2.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二）供应商性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供应商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3. 监狱企业证明函

说明：当且仅当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应对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中采购清单所列设备名称的产品逐条声明，可自行向下延续序号。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三：

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说明

本国产品说明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本国产品	该产品成本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
1			
2			
3			
本国产品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合计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提供该产品成本在产品总成本中占比。

2. 供应商须同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五、投标人承诺书

（一）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1. 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2. 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3. 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5. 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6. 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7. 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 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方案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

说明：

1. 本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2. 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 明	备注

说明：

1. 本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并在“偏离说明”列中加以说明，注明佐证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表述不清楚的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做出不利判定）。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及“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方案，格式自拟。

(四) 人员配备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备注

注：表格可自行增加，后附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 业绩证明文件

签订日期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备注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公 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